附件2

# 苍南县2020年教师招聘试课规程

苍南县2020年教师招聘试课工作有关规程如下：

一、试课时间和地点

**试课时间**：2020年8月16日（周日）。

**试课地点**：苍南县第一实验小学（灵溪镇江滨路238号）

二、试课考生分组原则

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报考同一岗位学科同一组别的考生由同一组试课评委进行试课，使用同一试课课题，同半天（或同一天）内完成。共设10个试课室。试课安排表见附件（小学语文试课室由甲、乙、丙组试课顺序号为1号考生抽签决定）。

三、试课测评小组

组建10个试课测评小组。每个测评小组由11人组成，其中试课评委7人，评委聘请实行区域回避，工作人员为4人，分别为计分员、核分员、计时员、引导员。另外候试室管理员6人，备课室管理员4人、场外管理员10人。

四、试课要求

采用试课形式，试课成绩满分为100分。备课时间为60分钟，试课时间为12分钟，试课内容为报考岗位学科的现行教材内容（中学岗位试课内容为高中学科，其中初中社会、初中科学岗位试课内容为初中学科；职高电子商务、舞蹈岗位试课内容为职高专业学科）。

五、试课流程

试课考点设立试课室和候试室。试课流程如下：

1．签到。考生携带身份证和《试课通知书》，按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到试课点候试室报到，报到后不得离开候试室。

2．核实身份。由管理员核对试课考生的身份证和《试课通知书》，同时集中保管考生携带的通讯工具（要确认通讯工具处于关闭状态），一人一个袋子（事先准备，写上姓名）予以保管，并接受金属检测仪检查。

3．抽签。（1）分岗位学科抽取抽签顺序号，由考生在“苍南县2020年教师招聘试课考生抽签顺序号登记表”签名。（2）抽取试课顺序号，考生在《苍南县2020年教师招聘试课考生试课顺序号登记表》签名。

4．备课。考生由引导员引导到相应的备课室进行备课，考生向备课室管理员说明报考岗位学科并在试课备课登记表上进行登记，管理员提供课题和备课用纸，每位考生备课时间为60分钟。

5．试课。备课满60分钟的考生由引导员引导到试课室试课，引导员只向试课考官通报试课考生的顺序号，不报姓名。主评委主持试课，每个考生试课时间为12分钟。

6．评分。每一考生试课结束，各位评委根据考生表现进行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取其余评委总分的平均分为该考生的试课最后得分。

7．公布分数。第一位考生试课结束后，在“已试课考生席”等候，待第二位考生试课结束后，由主评委当场公布上一位考生的试课成绩，考生得知分数、核实姓名并签字后，离开试课考场，以此类推。

 苍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苍南县教育局

 2020年8月13日

# 苍南县2020年教师招聘试课室安排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试课室号** | **备课****室号** | **午别** | **场别** | **报考学科** | **试课内容** | **试课人数** | **午别** | **场别** | **报考学科** | **试课内容** | **试课人数** | **试 课****总人数** | **备注** |
| 第一试课室 | 备课室（一） | 全天 | 全场 | 小学语文 | 小学语文 | 30 |  |  |  |  |  | 30 | 试课室号由甲、乙、丙组1号考生现场抽签决定 |
| 第二试课室 | 全天 | 全场 | 小学语文 | 小学语文 | 30 |  |  |  |  |  | 30 |
| 第三试课室 | 全天 | 全场 | 小学语文 | 小学语文 | 30 |  |  |  |  |  | 30 |
| 第四试课室 | 全天 | 全场 | 小学数学 | 小学数学 | 36 |  |  |  |  |  | 36 |  |
| 第五试课室 | 上午 | 上半场 | 学前教育(全日制) | 学前教育 | 24 |  |  |  |  |  | 30 |  |
| 下半场 | 学前教育(工作满5年) | 学前教育 | 6 |
| 第六试课室 | 备课室（二） | 上午 | 上半场 | 小学科学 | 小学科学 | 18 | 下午 | 下午场 | 中学信息技术 | 高中信息技术 | 8 | 29 |  |
| 下半场 | 初中科学 | 初中科学 | 3 |
| 第七试课室 | 上午 | 上午场 | 中学语文 | 高中语文 | 15 | 下午 | 上半场 | 中学美术 | 高中美术 | 2 | 26 |  |
| 下半场 | 小学美术 | 小学美术 | 9 |
| 第八试课室 | 上午 | 上半场 | 中学体育 | 高中体育 | 5 | 下午 | 场1 | 高中历史 | 高中历史 | 2 | 28 |  |
| 场2 | 初中社会 | 初中社会 | 6 |
| 下半场 | 小学体育 | 小学体育 | 9 | 场3 | 高中政治 | 高中政治 | 3 |
| 场4 | 高中地理 | 高中地理 | 3 |
| 第九试课室 | 上午 | 上半场 | 中学英语 | 高中英语 | 9 | 下午 | 场1 | 心理健康 | 高中心理健康 | 3 | 31 |  |
| 下半场 | 小学英语 | 小学英语 | 14 | 场2 | 职高电子商务 | 职高电子商务 | 2 |
| 场3 | 特殊教育 | 特殊教育 | 3 |
| 第十试课室 | 上午 | 场1 | 中学音乐 | 高中音乐 | 5 | 下午 | 下午场 | 中学数学 | 高中数学 | 9 | 29 |  |
| 场2 | 小学音乐 | 小学音乐 | 12 |
| 场3 | 舞蹈 | 职高舞蹈 | 3 |

附件3

# 苍南县2020年教师招聘试课考生纪律

一、考生持本人身份证、《试课通知书》按规定时间到达指定试课点候试室报到，上午7:00（上午12:00）前未到达候试室者取消试课资格。

二、报到后，接受管理人员核实身份校验证件，发现代考即取消试课资格。

三、按规定关闭一切通讯工具并交由管理人员统一保管，同时要接受金属检测仪检查。在试课过程中，如发现考生随身携带通讯工具，作零分处理（为避免嫌疑，请考生不要使用带耳机的各种电子设备）。

四、在管理人员的组织下，抽签取得试课顺序号，在引导员的带领下依次进入备课室、试课室进行备课、试课。

五、在候试室候考期间服从管理人员的管理，不得擅自离开。

六、考生不得将参考资料、纸张、教辅工具等物品带入备课室，试课结束后需将备课本、试课课题上交给核分员。试课过程中不得自报姓名。

七、考生试课结束后，离开试课室，不得再回候试室。

八、如有违反以上规定，或发现有其他舞弊行为的，按违纪处理。

 苍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苍南县教育局

 2020年8月13日